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anghai Haohai Biological Technology Co., Ltd.*

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26)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由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的規定刊發。

茲載列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之《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關於收到公司董事長提議回購公司股份的提示性公告》，僅供參考。

承董事會命

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侯永泰

中國上海，2023年8月1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侯永泰博士、吳劍英先生、陳奕奕女士及唐敏捷先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游捷女士及黃明先生；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郭永清先生、姜志宏先生、蘇治先生、楊玉社先生及趙磊先生。

* 僅供識別

证券代码：688366

证券简称：昊海生科

公告编号：2023-036

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公司董事长提议回购公司股份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17日收到公司董事长侯永泰先生《关于提议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公司股份的函》。提议内容主要如下：

一、提议人提议回购股份的原因和目的

侯永泰先生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了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投资信心，同时促进公司稳定健康发展，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利益紧密结合在一起，提议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股份回购。回购的股份将在未来合适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及/或股权激励计划。

二、提议人的提议内容

1、回购股份的种类：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2、回购股份的用途：用于员工持股及/或股权激励计划。若公司未能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日后3年内使用完毕已回购股份，尚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将予以注销。如国家对相关政策作调整，则本回购方案按调整后的政策实行。

3、回购股份的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4、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

5、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30元/股（含）。

6、回购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7、回购股份的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以公司目前总股本171,287,974股为基础，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下限人民币1亿元，回购价格上限130元/股进行测算，本次回购数量约为76.92万股，回购股份比例占公司总股本的0.45%；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上限人民币2亿元，回购价格上限130元/股进行测算，本次回购数量约为153.85万股，回购股份比例占公司总股本的0.90%。

三、提议人在提议前 6 个月内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2023年5月5日，公司完成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第一批次的归属登记，侯永泰先生归属股份数量为2.4260万股。除上述情况外，侯永泰先生在本次提议前六个月内不存在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四、提议人在回购期间的增减持计划

提议人侯永泰先生在本次回购期间暂无增减持公司股份计划。若未来拟实施股份增减持计划，公司将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提议人的承诺

提议人侯永泰先生承诺：将积极推动公司尽快推进回购股份事项，并承诺对公司回购股份议案投赞成票。

六、风险提示

公司将尽快就上述内容认真研究，制定合理可行的回购股份方案，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审批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上述回购事项需按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后方可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18日